

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5-002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源浩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其中 4 名董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纪纲先生已回避表决。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管理层根据经营需要和实际情况，在审议期限和总额度范围内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协议等文件。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期限为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

决。

（二）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同意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三）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2 月 7 日 16:00 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5）。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1 日